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2024JZ-HT-00155-施工
- 项目名称：北京理工大学附属实验学校高中部二次提升项目其他建筑物、构筑物修缮采购项目
-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项目最高限价：1664.476159 万元
-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北京理工大学附属实验学校高中部二次提升项目其他建筑物、构筑物修缮采购项目	1664.476159	1	包括土建工程、安装工程等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 合同履行期限：180 日历天。
-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

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本次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受聘于施工单位的已取得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的人员，同时具有有效地安全考核B本，能够提供本地化服务；外地进京企业须在北京市已备案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外地来京建筑企业在办理进京备案时，应当一并办理注册建造师备案手续，已

办理备案的外地来京建筑企业注册建造师方可在本市行政区域内开展执业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10-12 至 2024-10-17 ， 每天上午 09:00 至 11:00， 下午 14:00 至 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方式：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3.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 “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 / “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3.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 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3.4 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响应，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响应文件。

3.5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线上响应，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3.6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3.7 开启响应文件

供应商于磋商文件规定的开启时间、在开启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解密并开启响应文件。如因供应商问题，解密不成功，则响应无效。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10月2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交至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五、开启

时间：2024年10月2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京咨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016 会议室，北京市西城区南菜园街 2 号北电大厦 2 号楼，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

2、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3、评分方法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4、选择该采购方式的原因：房财采购核【2024】262号

意向公开时间：2024年8月2日

5、项目中小企业划型：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本项目所属行业划分为 **建筑业**

6、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 磋商保证金：电汇、支票、汇票、转账支票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同时可接收电子保函。

8. 质疑方式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联系人：喜文思

联系电话：010-83517150-610

9. 投诉处理方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向北京市房山区政府采购办公室进行投诉处理。

10、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 号）执行。

11、公告发布媒体：

本公告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对外公开发布。未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授权的任何转载，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做任何解答及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理工大学附属实验学校

地 址：北京市房山区卓秀北街 10 号院

联系方式：010-81381315

2. 采购代理机构

信息

名称：北京京咨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菜园街 2 号北电大厦 2 号楼 3010

联系方式：010-83517150-61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喜文思

电话：010-83517150-610